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六年二月十四日

在本公告之日，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阮澤雲女士、魏葉忠先生和沈其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杜健女士和吳幼娟女士，職工董事為鈕麗萍女士。

证券代码：601865

证券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26-007

转债代码：113059

转债简称：福莱转债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2月13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中国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运河路1999号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楼大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64
其中：A股股东人数	46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8,063,266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00,240,61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107,822,6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2926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6.4401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8.8524

注：截至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A 股及 H 股各自的股权登记日止，公司已回购 13,308,421 股 A 股，该等股份尚未注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持有的该等 A 股股份没有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 1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涉及回避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1,111,574,000 股。因此，出席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217,997,835 股。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阮洪良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以现场出席及通讯方式出席 9 人；
- 2、董事会秘书成媛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9,681,418	99.7207	435,000	0.2172	124,200	0.0620
H 股	107,822,6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307,504,066	99.8185	435,000	0.1412	124,200	0.0403

(二)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指在公司 A 股股东中除下列股东以外的其他 A 股股东: (1)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66,360,018	99.6649	435,000	0.2606	124,200	0.074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 1 为普通决议案, 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表) 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2、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议案 1 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涉及回避表决的股份总数为 1,111,574,000 股。
- 3、本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的详细内容, 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律师：金明明、杨菲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关于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